

##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 或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及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规范发展。

鉴于公司拟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对最近五年是否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进行了自查，现将自查结果公告如下：

###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 三、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问询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问询函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日期	问询函名称
1	问询函	2017年4月25日	《关于对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7】第206号）
2	重组问询函	2017年11月2日	《关于对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7】第62号）

对于上述问询函，公司均按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书面回复，公司不存在因上述问询函涉及事项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八日